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为 4,500 万元，未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因此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李国杰、隋雪青、历军、聂华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各关联方预计的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均系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交易，双方依照“自愿、平等、等价”原则，将按照市场价格协商一致而进行，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15 年关联交易根据实际发生的情况（详见下表），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均系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交易，双方依照“自愿、平等、等价”原则，将按照市场价格协商一致而进行，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未作预计。

3、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的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业务类型	关联方	2016 年预计交易金额	2015 年实际交易金额
销售产品与提供劳务	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	1,500.00	1,665.27
科研合作	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	3,000.00	-
销售产品与提供劳务	龙芯中科技术有限公司	-	22.08
采购原料与接受劳务	龙芯中科技术有限公司	-	862.99
采购原料与接受劳务	北京曙光易通技术有限公司	-	7.20
合计		4,500	2,557.54

注：上表中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科研合作”为双方联合申请国家科研课题预计交易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孙凝辉

开办资金：7,067 万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 6 号

经济性质：事业单位

主营业务：微处理机芯片设计技术研究；大规模并行计算机与超级服务器系统软硬件技术研究；数字信号处理与数字化技术研究；信息安全与信息服务应用软件研究；人机交互技术研究；知识科学与知识工程技术研究；高速宽带网络性能测试；优化与网络安全技术研究；生物信息学研究；相关学历教育、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与博士后培养；《计算机研究与发展》、《计算机学报》和《计算机科学技术学报》（英文版）出版；《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图形学学报》编辑。

关联关系：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李国杰、隋雪青、历军、聂华由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提名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2). 龙芯中科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伟武

注册资本：22,050 万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 6 号 83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龙芯处理器的研发、生产、销售

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长李国杰担任该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控股的子公司。

2、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与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关联交易项中“销售产品与提供劳务”的主要内容是公司销售高端计算机产品及服务，属于持续发生的正常经营性业务；关联交易项中“科研合作”的主要内容是公司与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产研合作”方式申请国家科研管理单位下发的科研课题。

2015 年度与龙芯中科技术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项中“采购原料与接受劳务”的主要内容是公司向龙芯中科采购龙芯 CPU 芯片、龙芯主板、龙芯终端、南桥芯片等，属于持续发生的正常经营性业务。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均采用市场化定价原则，由交易双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签订协议，并按照协议执行。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各关联方间预计的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均系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交易，双方依照“自愿、平等、等价”原则，将按照市场价格协商一致而进行，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特别

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3日